

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曹县检察院开展“点单式”服务

让普法与学法实现双向奔赴

本报讯（通讯员 麻双迎 记者 胡德光）“我们想邀请咱们检察院的检察官到学校进行法治宣讲，帮助孩子们有效预防校园欺凌。”近日，曹县检察院收到曹县曹城镇第二小学的法治课“订单”。随即，曹县检察院便组织干警前往曹城镇第二小学，为2000多名学生带来一场干货满满、形式多样的预防校园欺凌法宣讲活动。

“同学们，如果有其他学生给你起外号、嘲讽你，甚至辱骂、动手打你，这些都是校园欺凌，你要勇敢地反抗，并主动告诉老师和家长。”宣讲现场，检察官向学生们详细讲解了什么是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的危害以及面对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我们该做些什么等内容，提高学生们防范欺凌的意识，引导和教育学生们与人为善、知法懂法、心存敬畏。

“无论什么时候，不能和不熟悉或有敌意的人去偏僻的地方，防止遇到伤害求救无门。”“遇到不法侵害时，最主要是沉着冷静，找准时机反击不法分子，乘机逃跑。”宣讲后，活动进行了装备展示环节，曹城镇第二小学的学生们围在一起，听法警人员耐心讲

解装备的类型、功能。同时，法警人员向学生们列举了日常生活中可能遇到的肢体威胁情况，手把手向学生们传授简单实用的防身技巧，让学生们学会如何躲避、挣脱、反击，提高学生们的安全防范能力。

活动结束后，学生们纷纷表示：“这次法宣讲活动太精彩了，既有理论讲解，也有现场演练，防身技巧既实用又接地气。今后我一定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做个遵纪守法的好学生。”

曹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继民介绍，进行“点单式”普法，提供优质法治产品，匹配师生的实际法治需求，是曹县检察院连续24年开展“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的传承深化。

近年来，曹县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认真履行检察职能，在传统普法宣传活动中，探索出“一案一普法+菜单式普法+精准普法”新模式，准确掌握多元化群体的法律需求，开展针对性强、教育性高、受众面广的普法活动。2023年以来，曹县检察院开展各类普法活动50余次，助力提升群众法治意识，筑

牢法治防线。

为实现普法供需配对，曹县检察院还成立了“青年讲师团”，编印“普法菜单”，提供“菜单式”法治课堂，以人民群众的需求为导向，开展点单式普法。各企业组织、机关单位、学校、社区及乡村均可根据普法菜单对需要的法治课进行“点单”，也可量身定制专属法治课堂，讲师团成员上门“送餐”，满足群众多元化的普法需求，实现普法和学法的双向奔赴。

聚焦矛盾纠纷家庭、青少年群体、务工人员等重点领域，重点对象，曹县检察院利用宣传节点，到集市、入学校、进家庭开展普法宣传。针对有矛盾纠纷的家庭，利用矛盾纠纷调解的时机，通过与村民聊天拉家常、发放法治宣传单等方式进行普法。

针对青少年群体，主动利用法治副校长、送法进学校等活动将校园欺凌、青少年违法犯罪等融入讲座内容，以真实的案例、通俗易懂的方式教育引导青少年提高自我防范意识、自觉抵制不良诱惑，远离违法犯罪。针对务工群体最关心的劳务合同纠纷、拖欠工资问题、工伤维权等维权法律知识开

展法治宣传教育，能动履职引导务工人员依法维权，促进社会和谐。通过精准选取法律常识开展普法，普法宣传从粗放式的“大水漫灌”，转变为精细化的“精准滴灌”，提升普法的精准性和实效性。

张继民表示，下一步，曹县检察院将继续在普法活动中完善服务大局、服务群众的工作方式，以务实管用、生动直观、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以人民群众的需求为导向，持续开展“点单式”普法，以不同的主题、有求必应的灵活方式前往田间地头、农家乡镇、学校礼堂、企业组织、机关单位上门“送餐”，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法治意识和防范意识，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氛围，共同营造和谐平安的社会环境。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连日来，鄄城县公安局依托政务公开，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高效、更便捷、更优质的服务，助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以“三亮”专题行动为抓手，推进政务服务“零距离”。亮身份，优服务，明职责，作表率，亮评价，提作风。该局一方面在各窗口单位通过设置展板、桌牌等方式公示人员、岗位职责等信息，让办事群众一目了然；另一方面，深化联系走访企业机制，主动“问需于企”，优化服务企业措施。截至目前，共发放“三亮”专题行动宣传彩页2500余份，排查并指导企业整改内外安全隐患30余处。

以政府开放日活动为契机，搭建警民互动“连心桥”。该局积极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各界走进警营，现场感受各项便民举措。民警与群众代表面对面沟通交流，对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进行解答，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让群众、企业对公安工作有了更深的了解，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有效助力了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

真心为民办事 倾心为民解忧

本报讯（通讯员 王峰）4月8日下午，冯某某将一面印有“真心为民办事 倾心为民解忧”的锦旗送到曹县公安局庄寨派出所，以此感谢民警帮其追回转错钱款。

当日上午，东明县马头镇群众冯某某急匆匆来到庄寨派出所，语无伦次地对民警说：“警察同志，钱转给了别人，这可怎么办呀？”民警见其心急如焚，说话前言不搭后语，先对其进行安抚，再详细询问事情经过。

原来，冯某某早晨在庄寨镇菜市场买羊时给卖羊的群众手机转账时，一时大意摁错数字，将600元转给了不认识的人，虽然金额不大，但苦于自己又联系不到对方，无奈之下，便请求派出所帮忙追回这笔钱。

民警了解情况后，迅速与银行沟通协调，调取到对方高某某信息，遂立即联系高某某，将事情的来龙去脉详细向高某某进行解释。但高某某却以不能核实民警身份为由，迟迟不予回复。为尽快帮助群众追回这笔钱，民警几经辗转，联系上高某某所在村的村干部，耐心向其说明原委，希望其协助民警向高某某做好解释工作。在其村委会干部核对情况属实后，高某某将600元退回给冯某某。



近日，市公安局鲁西新区分局禁毒大队民警来到辖区中学，开展“禁毒宣传进校园、守护青春不‘毒’行”宣传活动。民警通过播放视频、演示课件、展示毒品仿真模型、问答互动等方式，结合真实案例向同学们讲解毒品的危害和预防知识，告诫同学们保持警惕、摒弃好奇心理，自觉抵制毒品，强化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筑牢校园抵御毒品的安全防线。

通讯员 郭青 李增强 摄

成武警方开展“集中办证月”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孔令乾）为全力护航2024年度中考和高考，成武县公安局靠前一步、主动作为，于近日全面启动中小学生“集中办证月”活动，在全县户籍窗口实行学生办证预约服务，并开通办证“绿色通道”，切实解决广大学生“上学没空办、周末没处办”的问题，赢得了广大师生和家长的一致好评。

为了防止中学生在考试前扎堆办证，影响出证速度，耽误学生学习和考试，成武县公安局结合教育部门，下发通知至辖区各中小学校，让广大学生及家长知晓此次活动时间、范围、地点、措施及办证所需材料等。同时，通过公开服务热线，为群众解疑答惑，提高工作效率。为满足中考、高考学生错峰办证的需求，该

县户籍窗口推行“延时服务”“预约服务”“错时服务”，遇到办证人员多、排长队的情况，工作人员将主动延时工作，直到为所有人员办理完毕后再下班，真正实现户籍窗口“不打烊”、为民服务“不缺位”。

截至目前，成武县户籍窗口共为中小学生办理居民身份证3500余张，赢得了广泛赞誉。

告李某受伤，属于多辆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第三人损害的情形。本案中，两辆机动车均为有责方，且原告的损失并未超过交强险死亡伤残赔偿限额，各机动车在交强险限额内应按照平均分摊的方式进行赔付。案件判决后，被告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

承办法官表示，根据交强险相关规定，机动车交强险只区分责任限额与无责任限额。责任限额内，只要投保交强险的机动车方有责任，不论责任大小，承保机动车交强险的保险公司就应当在责任限额范围内承担保险责任。本案系多辆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一人受伤，均应在机动车有责限额内对伤者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因本案伤者在机动车交强险限额内的损失并未超出两辆肇事机动车交强险的总和，在这种情况下，两辆肇事车辆的保险公司在机动车交强险限额内不再按照事故责任大小区分比例，应各承担伤者在机动车交强险限额内损失的一半，更符合法律规定。

定陶区检察院：

为社区矫正对象拧紧法律“安全阀”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为高质量提升社区矫正对象监管质效，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近日，定陶区检察院检察官认定陶区司法局社会帮扶基地开展社区矫正对象集中警示教育活动，为辖区内全部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法律法规和再犯罪预防专题法治讲座。

此次现场授课，检察官围绕社区矫正制度顶层设计的意义、渊源和社区矫正等法律规定及社会热点，结合近年来矫正对象因违法违规被训诫、警告、撤销缓刑、收监执行及重新犯罪等典型案

锦旗背后的温暖与真情

“大爷，冷静！有话咱好好说，不能带着锤子进去。”近日，在成武法院大田集法庭门口，76岁的张大爷掂着锤头就准备进入法庭，很快被执勤法警拦了下来。

“我不是找事的，你们王法官认识我，不信，你把她喊出来。”接到通知的王胜香放下手中的案卷，一路小跑来到法庭安检处。“张大爷，您咋来了？您是对案子有啥不满意吗？”看着手拿锤子的张大爷，王胜香也是一脸疑惑。

原来，在2012年张大爷经过亲戚介绍，认识了邻村的冯某。冯某以做生意的名义，前前后后向张大爷借款16万元。随后，张大爷多次向冯某催要借款，冯某却以做生意失败无力还债为由，拒不归还借款。无奈之下，张大爷将冯某诉至法庭。

承办法官王胜香了解案情后，积极组织双方进行当面调解。经过几次耐心释法析理，张大爷和冯某达成了和解协议，定下还款计划，并且冯某当庭支付了3万元。

“太好了，养老钱回来了。”时隔十多年，张大爷终于拿回了部分借款，双手忍不住颤抖。

这次，张大爷为什么带着锤子来法庭？王胜香被张大爷带到车前，看到车

里的梯子和锦旗，她算是明白怎么回事了。

“你们帮我要回了欠款，我想给你们送个锦旗，怕你们没有工具，我就带着锤子、钉子还有梯子来了，一会儿我再给你们钉上。”

“你们团队的人都有，我做了三面锦旗。法官、书记员、还有助理都有。”张大爷又强调了一句。

望着一手拿锤一手拿钉的张大爷，王胜香连忙摆手婉拒了老人的好意，说：“工作十多年来，收到的锦旗也不少，但是送锦旗还包安装上墙的，头一回见。”

成武法院负责同志表示，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从来不是一句口号，而是实实在在的付出和行动。心里装着群众，办好人民群众身边的每一起“小事”，用司法温暖人心，人民群众也会温暖你。

通讯员 陈鹏 记者 胡德光



学法懂法源自一点一滴 守法用法始于一言一行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做遵德守礼菏泽人